

证券代码：002287

证券简称：奇正藏药

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##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；

2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；

3、会议时间

3.1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；

3.2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 
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  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:15—15:00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公司会议室；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凯列先生；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7、会议出席情况

7.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7人，代表股份465,042,656股，占公司  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035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462,941,688股，  
占公司  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.665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5人，代表股份2,100,968股，  
占  
公司  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3706%。

7.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5人，代表股份2,100,96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0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，代表股份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5人，代表股份2,100,968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.3706%。

7.3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总裁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496,13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5%；反对536,7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54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54,44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9870%；反对536,7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5465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665%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496,23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5%；反对536,6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54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54,54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9918%；反对536,6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5418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665%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的议案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489,9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11%；反对542,91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7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48,25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6925%；反对542,91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8411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665%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490,3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12%；反对542,51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7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48,65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7115%；反对542,51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8220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665%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496,53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26%；反对536,3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53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54,84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.0061%；反对536,3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5275%；弃权9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665%。

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518,93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99.8874%；反对518,2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14%；弃权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2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77,24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.0723%；反对518,22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.6660%；弃权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18%。

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；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518,82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74%；反对518,2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14%；弃权5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2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77,1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.0670%；反对518,2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.6664%；弃权5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65%。

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同意464,506,42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847%；反对530,6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41%；弃权5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2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同意1,564,7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.4768%；反对530,63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.2566%；弃权5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665%。

### 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本次股东会经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李强、刘梦瑶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

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详见2026年5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